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湘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提示

目前，全球疫情仍然高位流行，国内本土疫情呈现多点散发与局部暴发交织态势，我省多个地市接连报告确诊病例，疫情防控形势十分严峻，为坚决防范疫情输入传播风险，守护中心干部职工和各方交易主体生命健康，确保公共资源交易安全有序，根据《湘西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通告（2022年2号）》和中心工作实际，现作如下提示：

一、严把入场关口。所有进入交易中心的人员按要求检测体温，逐一查验湖南省场所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体温、“两码”异常、未戴口罩严禁进入。所有外省、本省涉疫地区人员入（返）州须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州后第一时间再进行一次核酸检测，无检测证明前落实好居家健康监测措施。有疫情发生地区旅居史或相关人员接触史的人员，以及与各地公布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行动轨迹有交集的人员禁止入场，并按照要求立即报牯牛坪社区和湘西高新区疫情防控办。

二、严控交易环境。所有交易项目及办理事项原则上实行线上办理、电话咨询、邮寄等非现场方式。对确需来现场的交易参与方，限定入场人数。原则上项目发起方、项目响

应方、监督人员分别仅限一名代表入场参加现场交易活动，代理机构每个项目不超过两人，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项目发起方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人员应提前到达交易开标现场做好准备工作，配合中心做好场地调配及人员引导。所有进入中心的外来人员、全体干部职工（含保安保洁、驻场、CA 窗口人员、退休人员）在场内等候或工作期间，一律严格佩戴口罩，座位隔空就座，保持 1 米以上间距，不得扎堆聚集、喧哗闲聊、随意走动，废弃口罩须定点投放。交易活动结束后应立即离开现场，不得滞留。开评标结束后立即开展消杀工作，公共区域早晚消杀各一次，并在卫生间、开评标室、电梯口、办公室配备免洗洗手液、医用酒精。办公室要牵头开展好中心各项疫情防控工作，做好各类防疫物资的储备、发放，综合科及各业务科室要按防控要求组织好交易各环节，监督科要加强督促检查，确保交易安全、平稳、有序。

三、严守安全底线。全体干部职工要密切关注疫情信息、个人和家人健康状况以及健康码颜色，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应及时到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医，途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坚持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等良好卫生习惯，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不购买进口冷链食品和水果，少网购、代购和海淘，签收、拆解快递物品时规范做好个人防护和消毒。全体干部职工及家属非必要不出州，确需出州，须给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逐级报告后到办公室和人事科备案，返州后自觉进行核酸检测并按规定落实健康管理措施。

四、严肃防疫纪律。各交易参与方要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纪律，实行防控巡查提示制度。全体干部职工要进一步提高疫情防控意识，严格落实《湘西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通告（2022年2号）》的要求，主动向中心告知相关旅居史，健康码异常时要积极配合居住地所在社区做好信息登记、核酸检测、医学观察等防控措施，严格遵守严控聚集性活动等相关要求。各交易参与方在交易现场违反相关规定，经劝阻无效的，报相关部门处理。中心干部职工凡出现违反疫情防控管控社会管理秩序、从疫情地区入（返）州后因未按规定落实健康管理措施造成疫情传播扩散以及传播谣言等行为的，在相关部门处理后，中心也将根据相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



